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朝阳区教育系统新建校厨房设备(崔各庄乡马泉营村
29-L06 地块配套小学厨房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11010526210200029361-XM001

采 购 人：北京市朝阳区教育服务保障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中源联盛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1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2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2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8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11010526210200029361-XM001
2. 项目名称：朝阳区教育系统新建校厨房设备(崔各庄乡马泉营村 29-L06 地块配套小学厨房设备采购项目)
3. 项目预算金额：315.07574 万元 项目最高限价：315.07574 万元：
4. 采购需求：朝阳区教育系统新建校厨房设备(崔各庄乡马泉营村 29-L06 地块配套小学厨房设备采购项目)，具体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5.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安装并调试完毕，具备验收条件。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年07月13日至2026年07月17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年08月03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 节能产品强制采购；

1.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1.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1.4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1.5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1.6 政府采购扶持贫困地区；

1.7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8 进口产品管理：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1.9 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

1.1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

2.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 “用户指南” — “操作指南” — “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 / “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用户指南” — “操作指南” — “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 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用户指南” — “工具下载” — “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 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用户指南” — “工具下载” —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时间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朝阳区教育服务保障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团结湖北二条 5 号楼
联系方式：王老师 010-642670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源联盛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贡院街 1 号院 1 号楼 2 层 206-458 室
联系方式：谷乐，010-67803241-802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谷乐
电话：010-67803241-802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2.4	核心产品	☐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核心产品为： 燃气大锅灶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 不需要 ☐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 不需要 ☐ 需要 （3）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3.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tr><td>包号</td><td>标的名称</td><td>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d></tr><tr><td>01</td><td>匹配第五章“采购需求”中的品目名称</td><td>工业</td></tr></table>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匹配第五章“采购需求”中的品目名称	工业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匹配第五章“采购需求”中的品目名称	工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6.00 万元（陆万元整） 。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1）投标保证金只能采用以下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其他形式均不予接受。（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出，任何从个人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同无效） 支票（支票抬头：中源联盛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或留空）； 汇款（以汇款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须确保款项按招标文件要求时间到账，否则按未提交投标保证金处理）； 账户名称：中源联盛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账号：344171207755 开户行：中国银行北京天华支行 行号：10410005522 （2）以汇款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需注明所递交项目的采购编号（例如：11010526210200029361-XM001） （3）投标保证金缴纳后，需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上传保证金缴纳凭证，如未上传，由此带来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无 ☒ 有，具体情形： （1）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擅自撤销投标的； （2）中标人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如有要求）； （4）投标人存在的串通投标情形的； （5）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招标代理费。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 <u>30</u> 分钟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技术评审得分高者</u> 为中标人 ☐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具体要求：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 (3) 其他要求：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 <u>以书面加盖单位公章的形式送达</u>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u>招标部</u> ； 联系电话： <u>010-67803241-8023</u> ； 通讯地址： <u>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万源街22号院B座4层</u> 。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收费标准： <u>参考《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2011]534号和《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收费标准和浮动范围，以中标金额为取费基数计取。</u> 缴纳时间： <u>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u> 。 招标代理服务费账户（仅用于缴纳中标服务费）： 以下账户仅作为缴纳中标服务费使用 公司名称： <u>中源联盛咨询（北京）有限公司</u> 开户行： <u>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支行</u> 服务费账号： <u>11221201040004043</u> 行号： <u>103100022124</u>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本国产品

本项目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有关要求，落实本国产品标准。

5.3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3.1 中小企业定义：

5.3.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3.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3.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3.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3.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3.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3.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3.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

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3.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3.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3.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3.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3.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4.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4.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5.4.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4.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

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 5.5.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5.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 5.6.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8 采购需求标准

- 5.8.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本项目如涉及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

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
-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

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

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 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原件或复印件 提供原件或复印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4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进口产品（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2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
13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4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异常低价处理

2.2.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underline{6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underline{65\%}$ ；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underline{6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underline{65\%}$ ；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underline{6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underline{65\%}$ ；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2.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2.2.3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

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2.4 上述投标（响应）报价指按照本章 2.4 修正后的报价。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8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3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

-
- 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 2.6 支持本国产品政府采购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6.1 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6.2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6.3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

的格式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供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本国产品。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

-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审条款	评审项	评审细则
1	价格 30 分	价格 30 分	各投标人的价格得分: (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注: 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且最低报价的为投标基准价)
2	技术 部分 62 分	基础分 20 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打分: (1) 全部满足采购文件技术要求打 20 分; (2) 一般性技术指标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0.1 减分, 扣分最高不超过 20 分;
		供货 方案 10 分	根据招标要求和投标技术响应情况, 对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方案进行评价, 其中: (1) 配送方式 (2) 供货时间 (3) 安装调试的具体技术方案 (4) 风险分析与解决方案 (5) 交付验收方案, 进行评价: 上述五项内容均进行了阐述且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0 分; 每有一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 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 扣 1 分; 每有一项内容未阐述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未提供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 扣 2 分, 最低得 0 分。
		项目实施 方案 10 分	根据招标要求和投标技术响应情况, 对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价, 其中: (1) 项目进度及保障方案 (2) 应急保障措施 (3) 备品备件情况 (4) 人员配备及整体水平, 进行评价: 上述四项内容均进行了阐述且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0 分; 每有一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 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 扣 1 分; 每有一项内容未阐述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未提供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 扣 2.5 分, 最低得 0 分。
		售后服 务方案 10 分	根据招标要求和投标技术响应情况, 对供应商提供的售后及培训服务方案进行评价, 其中: (1) 售后服务承诺及保障措施, (2) 响应及处理周期, (3) 技术服务及服务方式, (4) 培训服务方案及目标, (5) 培训人员整体水平, 进行评价: 上述五项内容均进行了阐述且满足采购需求得 10 分; 每有 1 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 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 扣 1 分; 每有 1 项内容未阐述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未提供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 扣 2 分, 最低得 0 分。
		深化设计 方案 12 分	投标人对项目理解深刻、全面, 提供的深化设计方案详尽完善, 工作流程合理顺畅; 符合绿色节能环保厨房标准, 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 满足人防、消防、燃气部门的相关要求, 统筹考虑水、电、燃气、消防等要求, 满足食堂运行需求; 供应商需提供包含但不限于: 项目平面布局图、燃气点位图、弱电点位图、给排水点位图、效果图等, 方案合理、切合实际, 满足使用要求。 (1) 设计方案、图纸针对性强、完善详细、可操作性强, 完全适用于所投设备及项目需求, 得 12 分; (2) 设计方案、图纸针对性较强, 较适用于所投设备及项目需求, 得 8 分; (3) 设计方案、图纸针对性一般, 基本适用于所投设备及项目需求, 得 5 分; (4) 设计方案、图纸针对性较差、或不完善详细、或可操作性较差, 或不完全适用于所投设备及项目需求, 得 2 分;

			未提供不得分。
3	商务 部分 8 分	业绩 6 分	近三年（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满分 6 分。 注：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标的页、签署日期页、盖章页及验收单等），未提供或证明材料不完整或不清晰，不得分。
		节能、环 保 2 分	1. 投标产品中有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的（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注：以上复印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不加分。 2. 投标产品具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注：以上复印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总计	100 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标的（货物需求一览表或简要服务内容及数量）

说明：本项目为货物采购，不接受进口产品。

二、商务要求

1、供货期限：30 个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安装并调试完毕，具备验收条件。

2、售后服务：供应商对所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至少 3 年），因产品质量而导致的缺陷，必须免费提供包修、包换、包退服务，承诺响应、维修时间。

3、供应商须在“三包”范围内免费提供该货物的技术培训和技术支持。

4、专利权和保密要求：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和使用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中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侵权指控；供应商对本次投标过程中获悉的所有资料，不得私自复制留存，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负责。

★5、供应商须提供以下内容：（1）所投产品如属于《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范围内的，均需提供所投型号对应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2）所投产品如属于《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目录》范围内的，均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3）所投产品如属于《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规定》范围内的，均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的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4）所投产品如属于《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分类目录》（2025 年版）范围内的，均需提供所投型号对应的卫生许可批件。（5）所有配套的龙头均需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以上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

★6、《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四条“（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标注“▲”项设备为本项目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时，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三、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应提供详细的服务计划和服务承诺。在服务计划中要从服务内容、服务方式、服务体系、服务承诺等方面进行明确的说明。服务方式包括电话、互联网、E-MAIL、现场和定期巡检、免费电话等方式。供应商应提供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提供售后服务

具体措施、应急措施以及组织结构等。

具体要求如下：

（1）全部货物到货后，双方组织现场开箱验收。如发现货物不符合投标文件中承诺的质量、规格等要求，供应商无条件更换、更新。货物在安装、调试过程中，若发现不符合投标文件中承诺的质量、规格等要求，供应商无条件更换、更新。

（2）供应商须确保所有货物在安装调试后使用正常。

（3）根据现场的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并签署有关书面文件后，可对成交方案及货物做出适当的调整，调整的费用包含在本次报价内。

（4）供应商须负责进行安装、调试以及配合本项目的其它有关工作，所需费用包含在本次报价内。

（5）供应商须提供在安装现场免费提供师资培训，并提交相应的技术文件和使用说明。

（6）供应商针对本项目货物提供自安装验收合格后至少 3 年的免费质保服务。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对服务措施，服务内容，服务保障等进行说明。

（7）供应商须提供 7*8 小时电话热线服务。

（8）在质保期内货物使用出现异常或故障时，供应商 2 小时内响应，并于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12 小时内修复。

（9）如产品验收时或验收后发现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不合格或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产品厂家、产地、品牌、型号有任一不符之处，供应商无条件更换为投标文件所承诺的相应产品。

（10）供应商须提供货物的全部技术资料。交货时随机提供使用说明书、三包凭证、备件清单及出厂合格证，并将以上及相关文件资料整理成册提供给采购人。

2. 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人须完成与该校食堂设备相关的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食堂设备供货、集成安装、利旧设备拆除、维护及安装等；配合装修单位二次设计，安装排烟系统：排烟罩、烟罩装饰板、排烟管道走向、高度和优化等工作由投标人完成，最终达到排烟效果。如需增加管线数量，风机、净化器功率等由投标人承担。隔油池尺寸以现场为准。“设备清单及规格参数”所列该项不予调增。

3. 所有设备安装相关附件、选装件，配套设施（如排烟净化系统、中央空调等、食堂设备、蒸烤箱的供电线路、插座、配电箱、控制箱、管道、洗碗机烟罩、花洒、洗

涤液、洗碗筐等）均须包含在相应设备报价中，包括但不限于管线、阀门各类选装件等。所有设备的此项费用不予增加。在上述安装中对原有装饰面拆除恢复、消防相关烟感报警的移位，系统恢复等也需投标人自行承担。

4. 燃气设备与燃气管线的对接由乙方安排具有相关资质的专业人员或单位完成，费用包括在合同价款中。

5. 法律法规行业规范要求的专业资质施工人员需持证上岗（如电工、焊工等）。供应商应为现场实施人员购买工伤保险。

6. 投标人需按照朝建发 2023 年 48 号（朝阳区限额以下小型工程安全管理实施细则）的要求完成备案等相关工作。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供应商负有主体责任的生产安全事故中，存在亡人责任事故，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投标文件中须单独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安全生产事故情况承诺函》，明确承诺近三年无本条所述亡人责任事故；未提供承诺函或承诺内容不满足本条要求的，投标按无效标处理。（格式自拟））

7. 其他要求：

1. 供货方案：包含但不限于（1）配送方式（2）供货时间（3）安装调试的具体技术方案（4）风险分析与解决方案（5）交付验收方案等。

2. 项目实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1）项目进度及保障方案（2）应急保障措施（3）备品备件情况（4）人员配备及整体水平。

3. 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1）售后服务承诺及保障措施，（2）响应及处理周期，（3）技术服务及服务方式，（4）培训服务方案及目标，（5）培训人员整体水平。

4. 深化设计方案：投标人须具备深化设计能力，熟悉掌握本项目的目标、功能、技术要求，提供的深化设计方案详尽完善，工作流程合理顺畅；符合绿色节能环保厨房标准，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满足人防、消防、燃气部门的相关要求，统筹考虑水、电、

5. 投标人需完成以下检测工作并取得合格报告，如检测不合格投标人需整改直至检测合格。（检测由甲方指定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完成，费用供应商承担）。

（1）食堂排油烟：符合 DB11/1488-2018（大型餐饮）排放标准的检测报告。

（2）食堂噪音：符合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声环境功能区类别：1 类）的检测报告。

（3）设备与食品接触面所使用 304 不锈钢板材，须在验收阶段提供符合国家食品

接触用材相关标准的检测报告，确保板材符合食品接触安全要求。

四、设备清单及规格参数

序号	名称	参考规格	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更衣室					
A01	六门更衣柜	900*300*1800	1. 整体采用 304 优质不锈钢拉丝板 2. 柜身采用厚 1.2mm 不锈钢板 3. 层板采用厚 1.2mm 不锈钢板, 配厚 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4. 门子为双层掩门采用厚 1.0mm 不锈钢板	台	8
A02	感应洗手池	500*450*800	1. 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 台面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制作, 采用 1.5 mm 厚度槽型加强筋加强; 3. 水桶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 4. 脚通采用直径 38*1.5 mm 不锈钢圆管连可调式不锈钢子弹脚 5. 支管采用直径 25*1.5 mm 不锈钢圆管; 6. 下水采用 PVC 硬质塑料管。 ★所投产品中涉及的水嘴(感应龙头)需具有《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台	2
A02-1	电子感应龙头	配套	1. H62 黄铜铸造主体, 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2. 座台式安装, 开孔尺寸 25mm 3. 红外感应距离 25cm, 感应距离可调 4. AC/DC 控制模块, 电源可选交流电或 1.5V*4 直流电源 5. 三通接口设计, 可接冷. 热水源, 接口 4 分外螺纹。 6. 感应龙头尺寸 160*185*125, 出水口距台面 100mm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台	2
A03	灭蝇灯	壁挂式	1. 采用三维仿生态诱虫光波 2. 360-420nm 波长光波 3. 机身采用高强度 ABS 材质, 抗摔. 耐用且阻燃 4. 灯管防漏电, 增加黏贴纸 5. 适用面积: 不低于 60-80 m² 6. 功率: 220V/2*20W	台	1
A04	智能雾化消毒门	1200*800*2300	1. 箱体框架材质及厚度 SUS304 不锈钢实厚 1.2MM±0.1 2. 底板材质及厚度 40MM 防腐方管底架, 铺设不锈钢底板。	座	1

			3. 门框材质及厚度：1.2MM 厚度，不锈钢方管 4. 开门方向形式手动开门，自动关门 5. 出风口风速：>25M/S 6. 喷嘴材质：SUS 不锈钢，喷嘴口径：30mm 风口方向可调 7. 过滤精度粒径≥0.3um 尘埃应≥99.99%		
热菜间					
B01	四门雪柜	1220*750*1950	1. 防触电保护类别：I 类使用电源：AC220V50HZ1PH 温度范围：0℃～+10℃. -5℃～-18℃； 功率：390W 有效容积：≥800L；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	台	1
B02	双星盆台	1200*750*800	1. 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 台面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制作，采用 1.5 mm 厚度槽型加强筋加强； 3. 水桶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 4. 脚通采用直径 38*1.5 mm 不锈钢圆管连可调式不锈钢子弹脚 5. 支管采用直径 25*1.5 mm 不锈钢圆管； 6. 下水采用 PVC 硬质塑料管。	台	1
B02-a	双孔双温龙头	配套	1. 座台式单孔双温低铅铜铸造本体，表面抛光镀铬处理，增加表面硬度防止磕碰造成划痕的同时提升了外观光洁与美观度。 2. 配 1/4 转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3. 八寸（203mm）平颈水嘴，铜管厚度 1.5mm, 360 度可旋转。4. 开孔尺寸 32mm, 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内螺纹。 5. 通体材质为低铅铜，有益于饮用水健康，杜绝饮用水铅含量超标。 ★属节水产品，水嘴技术要求须符合 GB25501-2019《水嘴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要求，并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证书处于有效期之内。 ★产品符合 HJ/T411-2007《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水嘴》并提供相应的认证证书。	台	2
B03	四层货架	1200*500*1800	1. 采用 304#不锈钢结构； 2. 台面板采用 304#不锈钢板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3. 层板采用 304#不锈钢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4. 脚配 Φ38 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2
B04	洗地龙头	15 米	1. 开放式洗地龙头. 碳钢主体，表面环氧喷涂处理（黑色）漆面不易脱落。 2. 固定侧支架钢板厚度 5mm, 黄铜进水主体不易被腐蚀 3. 15.7 米重工无痕三层液压钢丝管（黑色）。与主体接口为金属连接件. 耐温 85 度耐压 300PSI 4. 黄铜铸造枪式喷头. 前置	台	1

			扳机. 配有橡胶保护套水压可调。（配置一把喷头）5. 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B05	双通工作柜	1800*750*800	1. 采用 304#不锈钢板 2. 台面为 $\geq 1.5\text{mm}$ 厚钢板，侧板、层板及底板为 $\geq 1.2\text{mm}$ 厚钢板，双层吊装式推拉门，门面板为 $\geq 1.2\text{mm}$ 厚钢板，门内胆 0.6mm 厚，门内为聚氨脂发泡，铝合金吊轨，6 寸重力可调子弹脚 4 个。	台	4
B06	燃气双头矮仔炉	1200*700*500	1. 炉面板采用 1.2mm（304 不锈钢拉丝板制作）炉身、炉背厚度 1.0mm 炉体骨架 40*40*4 国际角铁，炉脚采用直径 5” 不锈钢管内含钢柱，配可调性不锈钢子弹脚，熄火保护装置。 2. 配汤锅注水龙头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 ★燃气双头矮仔炉中涉及的汤锅注水龙头需具有《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供应商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需标明汤锅注水龙头品牌及型号并提供对应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复制件。	台	1
B07	摇摆汤锅	300L	1. 额定电压:380 2. 功率: 24KW 3. 优质 SUS304-2B 不锈钢板制造，配备不锈钢大锅，炉膛内部隔热层厚 50mm 4. 配单温龙头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电热食品加工设备）。 ★摇摆汤锅中涉及的单温龙头需具有《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供应商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需标明单温龙头品牌及型号并提供对应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复制件。	台	2
B08	油网烟罩	5700*1500*450	1. 材质: 采用 304 不锈钢拉丝板 2. 罩体材料为 1.2mm 不锈钢板 3. 配 LED 节能照明 220V/30W，防爆平板防护罩， $D > 500\text{mm}$	m^2	8.6
B08-1	前端过滤器	500*500	1. 304#不锈钢材质，能够分离油脂 60%以上，防火耐高温等功能。	块	13
B08-2	装饰板	7300*1500	1. 选用 304 不锈钢拉丝板，面板厚 1.2mm，交接处密封处理，根据现场定制 2. 冲压成型无毛刺，可拆卸便于检修，上下槽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5\text{mm}$	m^2	11
B09	烟罩灭火系统	双瓶组	1. 装置采用机械式构造，在没有电源时也能正常工作 2. 启动方式: 自动启动和机械应急启动 3. 感温器公称动作温度: 182°C	台	1

			4. 灭火剂持续喷射时间: $\geq 10s$ 5. 喷嘴数: 单瓶组: ≥ 9 个 双瓶组: ≥ 18 个 6. 食用油专用灭火剂充装量: 单瓶组: 12.5kg 双瓶组: 25kg 7. 储存方式及压力: 外贮压式, 12MPa #食用油专用灭火药剂通过 GB/T27857-2011 检测依据, 生物降解性 60 天内总生物降解达到 $\geq 77\%$。(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标志的检验报告)。 所投厨房自动灭火装置提供 F 类火灾水系灭火剂型式检验报告: 报告应包含 PH 值 ≤ 8.0、凝固点 $\leq -3.5^{\circ}C$、密度、稳定性、毒性、腐蚀率、灭火性能, 七项检测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救援行业 XF3007-2020《F 类火灾水系灭火剂》标准, (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和 CNAS 标识的合格检测报告复印件)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消防产品认证证书》。		
B10	风机控制箱	与风机匹配	1. 与风机匹配, 可调风机转速, 可调风量大小 2. 不锈钢拉丝箱体, 智能 LCD 屏幕, 变频启停, 一键切换静音, 节能, 强排模式, 平缓无冲击, 减少风机皮带, 轴承等磨损。 3. 节省用电, 可调整风机输出功率实现节能运行, 风机、净化器同步控制/可联动新风, 无级变速, 有效降低共振及消除电机电磁噪音。 4. 自动调整风量风压, 设计施工方便, 设备具备缺相、短路、过载、绝缘损坏等多重保护功能。	台	1
B11	灭蝇灯	壁挂式	1. 采用三维仿生态诱虫光波 2. 360-420nm 波长光波 3. 机身采用高强度 ABS 材质, 抗摔. 耐用且阻燃 4. 灯管防漏电, 增加黏贴纸 5. 适用面积: 不低于 60-80 m² 6. 功率: 220V/2*20W	台	1
B12	▲燃气大锅灶	1200*1200*800	1. 框架板采用 1.5mm, 炉面板采用 1.5mm (304 不锈钢拉丝板制作) 炉面板底层采用 10mm 厚耐热硅酸铝岩板材料隔热。前面板、侧板、立面板采用 1.0mm 不锈钢。底架: 炉采用 50*50*5mm 角钢及炉膛 3mm 冷轧钢板焊接而成, 并加涂防锈漆两层。燃烧器及气阀: 燃烧器为高效节能型, 气阀为优质产品, 熄火保护安全装置; 炉膛采用保温组合而成: 50*50mm 耐火钢砖: 2mm 钢板: 10mm 厚硅酸铝岩板; 2.0mm 厚钢板作围, 加两层防锈漆。炉脚: 采用直径 50mm 钢管、外壳直径 50mm 不锈钢管; 使用 550W 低噪音鼓风机。适用气种: 天然气 (12T); 额定热负荷: 40KW; 额定燃气压力: 2.0Kpa;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认证), 证书在有效期内。	台	6

			★燃气大锅灶中涉及的水嘴(摇摆龙头)需具有《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供应商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需标明水嘴品牌及型号并提供对应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复制件。		
B13	燃气双炒双温灶	2200*1200*800	1. 炉膛为整体铸造炉膛，采用节能炉头，配双针电子点火探针和熄火探针，自动电子点火；2. 具备熄火保护功能；3. 配套中压静音风机；4. 配套风气联动装置；5. 炉体外表面及台面采用食品级 SUS304 不锈钢板，台面下嵌 10mm 防火耐热保温棉（无毒无污染）；台面厚度 2.0mm，后靠及顶板厚度 1.5mm，前面板及左右侧板 1.2mm；炉架采用 38×38mm 国标不锈钢方管；炉腿采用 51×51mm 不锈钢方管，配 4 只重力调节脚；6. 炉体后靠摇摆龙头，配全不锈钢摇摆冷水龙头；7. 开关采用金属按钮，外部均采用 Φ30 硅胶套保护。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 ★燃气双炒双温灶中涉及的水嘴(摇摆龙头)需具有《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供应商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需标明水嘴品牌及型号并提供对应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复制件。	台	1
B14	炉拼台	400*1200*800	1. 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 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1.5mm 3. 前面板与灶台面板一致	台	5
B15	油网烟罩	10800*1500*500	1. 材质：采用 304 不锈钢拉丝板 2. 罩体材料为 1.2mm 不锈钢板 3. 配 LED 节能照明 220V/30W，防爆平板防护罩，D>500mm	m²	16.2
B15-1	前端过滤器	500*500	1. 304#不锈钢材质，能够分离油脂 60%以上，防火耐高温等功能。	块	22
B15-2	装饰板	12600*1500	1. 选用 304 不锈钢拉丝板，面板厚 1.2mm，交接处密封处理，根据现场定制 2. 冲压成型无毛刺，可拆卸便于检修，上下槽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m²	18.9
面点间					
C01	四层货架	1200*500*1800	1. 采用 304#不锈钢结构； 2. 台面板采用 304#不锈钢板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3. 层板采用 304#不锈钢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4. 脚配 Φ38 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3
C02	燃气双门蒸饭柜	1200*950*1800	1. 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1.5 mm 2. 内胆为 304 不锈钢厚度 1.2 mm 3. 前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 1.0 mm 4. 侧板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 1.0 mm	台	4

			5. 蒸箱屉托条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 1.5 mm 6. 蒸箱水箱外壁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1.5 mm，蒸箱锅底钢板厚度 3 mm 7. 水箱采用高效往复式循环管结构 8. 每个蒸箱都配备自动补水箱和不锈钢加重调整角 9. 配备脉冲电子打火，熄火保护装置。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		
C03	电饼铛	45 型	1. 加热方式：自动恒温，电源：380V 功率：4.8KW 工作温度：120~250℃内径：53CM 净重：45kg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电热食品加工设备）。	台	3
C04	电烤箱	1225*920*1535	1. 额定电压：380V；功率：21. KW；温度调节范围：~300℃；机器重量：220KG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电热食品加工设备）。	台	2
C05	油网烟罩	10800*1500*500	1. 材质：采用 304 不锈钢拉丝板 2. 罩体材料为 1.2mm 不锈钢板 3. 配 LED 节能照明 220V/30W，防爆平板防护罩，D>500mm	m²	16.2
C05-1	前端过滤器	500*500	1. 304#不锈钢材质，能够分离油脂 60%以上，防火耐高温等功能。	块	22
C05-2	装饰板	12400*1500	1. 选用 304 不锈钢拉丝板，面板厚 1.2mm，交接处密封处理，根据现场定制 2. 冲压成型无毛刺，可拆卸便于检修，上下槽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m²	18.6
C06	洗地龙头	15 米	1. 开放式洗地龙头. 碳钢主体，表面环氧喷涂处理（黑色）漆面不易脱落。 2. 固定侧支架钢板厚度 5mm，黄铜进水主体不易被腐蚀 3. 15.7 米重工无痕三层液压钢丝管（黑色）. 与主体接口为金属连接件. 耐温 85 度耐压 300PSI 4. 黄铜铸造枪式喷头. 前置扳机. 配有橡胶保护套水压可调。（配置一把喷头）5. 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台	1
C07	双层工作台	1500*750*800	1. 采用 304#不锈钢结构； 2. 台面板采用 304#不锈钢板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3. 层板采用 304#不锈钢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4. 脚配Φ38 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2
C08	木面工作台	1800*750*800	1. 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 配≥5CM 厚优质柳木面案 3. 层板采用 304#不锈钢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4. 脚配Φ38 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2

C09	烟罩灭火系统	双瓶组	1. 装置采用机械式构造，在没有电源时也能正常工作 2. 启动方式:自动启动和机械应急启动 3. 感温器公称动作温度: 182℃ 4. 灭火剂持续喷射时间: $\geq 10s$ 5. 喷嘴数: 单瓶组: ≥ 9 个 双瓶组: ≥ 18 个 6. 食用油专用灭火剂充装量: 单瓶组: 12.5kg 双瓶组: 25kg 7. 储存方式及压力:外贮压式, 12MPa #食用油专用灭火药剂通过 GB/T27857-2011 检测依据, 生物降解性 60 天内总生物降解达到 $\geq 77\%$。(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标志的检验报告)。 所投厨房自动灭火装置提供 F 类火灾水系灭火剂型式检验报告:报告应包含 PH 值 ≤ 8.0、凝固点 $\leq -3.5^\circ\text{C}$、密度、稳定性、毒性、腐蚀率、灭火性能, 七项检测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救援行业 XF3007-2020《F 类火灾水系灭火剂》标准, (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和 CNAS 标识的合格检测报告复印件)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消防产品认证证书》。	台	1
C10	风机控制箱	与风机匹配	1. 与风机匹配, 可调风机转速, 可调风量大小 2. 不锈钢拉丝箱体, 智能 LCD 屏幕, 变频启停, 一键切换静音, 节能, 强排模式, 平缓无冲击, 减少风机皮带, 轴承等磨损。 3. 节省用电, 可调整风机输出功率实现节能运行, 风机、净化器同步控制/可联动新风, 无级变速, 有效降低共振及消除电机电磁噪音。 4. 自动调整风量风压, 设计施工方便, 设备具备缺相、短路、过载、绝缘损坏等多重保护功能。	台	1
C11	双星盆台	1500*750*800	1. 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 台面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制作, 采用 1.5 mm 厚度槽型加强筋加强; 3. 水桶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 4. 脚通采用直径 38*1.5 mm 不锈钢圆管连可调式不锈钢子弹脚 5. 支管采用直径 25*1.5 mm 不锈钢圆管; 6. 下水采用 PVC 硬质塑料管。	台	1
C11-a	双孔双温龙头	配套	1. 座台式单孔双温低铅铜铸造本体, 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增加表面硬度防止磕碰造成划痕的同时提升了外观光洁与美观度。 2. 配 1/4 转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3. 八寸 (203mm) 平颈水嘴, 铜管厚度 1.5mm, 360 度可旋转。4. 开孔尺寸 32mm, 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内螺纹。	台	2

			5. 通体材质为低铅铜，有益于饮用水健康，杜绝饮用水铅含量超标。 ★属节水产品，水嘴技术要求须符合 GB25501-2019《水嘴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要求，并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证书处于有效期之内。 ★产品符合 HJ/T411-2007《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水嘴》并提供相应的认证证书。		
C12	搅拌机	40L	1. 电压/频率：380V/50Hz 2. 输入功率：1.5kW 3. 容积：≥40L 4. 产量：4KG/次 5. 配 30L 缸/扇/球/. 安全网 6. 采用优良先进的铸造技术完成，表面采用无尘烤漆处理 7. 不锈钢搅拌球和缸 8. 配马达冷却系统，有效延长设备寿命 9. 齿轮高强度耐磨，三档转速，停机换挡	台	1
C13	和面机	1000*580*1200	1. 电压/频率：380V/50Hz 2. 输入功率：≤4.0kW 3. 面粉容量：≥25KG 4. 面团容量：≥50KG 5. 机身铸铁一体成型 6. 双马达设计，上马达驱动搅拌器，下马达驱动搅拌缸 7. 皮带带动，二段变速 8. 搅拌桶可点动正反转，方便不同原料和面团糅合在一起	台	1
C14	压面机	1200*510*1310	1. 面片宽度：≥260mm 2. 面片厚度：0.5-5mm 3. 面条宽度：2.0mm/3.5mm 4. 轧辊转速：≥40r/min 5. 工作效率：≥60kg/h 6. 配用电机：380v/≤1.5kw 7. 外观:全机采用食品级 304 不锈钢封板，外形美观，结构紧凑，防护严密安全可靠 8. 外购件：采用纯铜芯高效电机，电气设备. 轴承. 三角带等均采用全国知名品牌产品 9. 出面厚度：本机采用圆手柄调节面片厚度，根据需要可以调节到最佳效果 10. 刀具：配有元条刀. 方条刀. 削面刀等不同规格的刀具	台	1

C15	四门雪柜	1220*750*1950	1. 防触电保护类别: I 类使用电源: AC220V50HZ1PH 温度范围: 0℃~+10℃. -5℃~-18℃; 功率: 390W; 有效容积: ≥800L;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认证), 证书在有效期内。	台	2
C16	灭蝇灯	壁挂式	1. 采用三维仿生态诱虫光波 2. 360-420nm 波长光波 3. 机身采用高强度 ABS 材质, 抗摔. 耐用且阻燃 4. 灯管防漏电, 增加黏贴纸 5. 适用面积: 不低于 60-80 m² 6. 功率: 220V/2*20W	台	1
调料库					
D01	四层货架	1200*500*1800	1. 采用 304#不锈钢结构; 2. 台面板采用 304#不锈钢板厚度为 1.5mm, 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3. 层板采用 304#不锈钢厚度为 1.5mm, 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4. 脚配Φ38 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9
主食库					
E01	米面架	1200*500*200	1. 采用 304 优质不锈钢拉丝板; 2. 层面采用 1.5mm 厚不锈钢板, 台面及膛板下安装 100*25mm 加强筋; 3. 支架采用壁厚为 38*38*1.2mm 不锈钢管, 地脚采用可调不锈钢脚	台	8
分餐间					
F01	送餐车	500*450*800	1. 采用 304#厚不锈钢拉丝板, 围板采用 1.2mm 厚不锈钢拉丝板, 层板采用 1.2mm 厚不锈钢拉丝板, 配活动层板一个, 采用推拉式活动; 趟门采用 1.2mm 厚不锈钢拉丝板。	台	4
F02	开水器	500*280*1400	1. 无垢型开水机, 净水与开水的完美结合, 满足不同季节不同生活习惯的要求。 2. 内置 RO 直饮水系统, 从源头净化饮用水, 可烧开可直饮, 一机两用。 3. 高端大气的外观设计, 精密细节铸造完美的工艺。 4. 电压 功率: 380V 9KW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电热食品加工设备)。 ★投标人须提供本投标型号有效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批件型号、生产厂家须与投标产品保持一致, 过期、型号不符、缺失均视为不满足本项技术要求。	台	1

F03	双星盆台	1500*750*800	1. 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 台面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制作，采用 1.5 mm 厚度槽型加强筋加强； 3. 水桶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 4. 脚通采用直径 38*1.5 mm 不锈钢圆管连可调式不锈钢子弹脚 5. 支管采用直径 25*1.5 mm 不锈钢圆管； 6. 下水采用 PVC 硬质塑料管。	台	1
F03-a	双孔双温龙头	配套	1. 座台式单孔双温低铅铜铸造本体，表面抛光镀铬处理，增加表面硬度防止磕碰造成划痕的同时提升了外观光洁与美观度。 2. 配 1/4 转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3. 八寸（203mm）平颈水嘴，铜管厚度 1.5mm, 360 度可旋转。4. 开孔尺寸 32mm, 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内螺纹。 5. 通体材质为低铅铜，有益于饮用水健康，杜绝饮用水铅含量超标。 ★属节水产品，水嘴技术要求须符合 GB25501-2019《水嘴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要求，并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证书处于有效期之内。 ★产品符合 HJ/T411-2007《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水嘴》并提供相应的认证证书。	台	2
F04	留样柜	1220*750*1950	有效容积(L)：330L 外箱材料：冷轧板喷涂 内箱材料：铝板喷涂 搁架数：4 温度范围(℃)：0℃～10℃ 压缩机功率(W)：110 制冷剂：环保制冷剂 制冷方式：直冷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	台	1
F05	灭蝇灯	壁挂式	1. 采用三维仿生态诱虫光波 2. 360-420nm 波长光波 3. 机身采用高强度 ABS 材质，抗摔. 耐用且阻燃 4. 灯管防漏电，增加黏贴纸 5. 适用面积: 不低于 60-80 m² 6. 功率：220V/2*20W	台	1
清洁间					
1	墩布池	500*500*600	1. 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 台面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制作，采用 1.5 mm 厚度槽型加强筋加强； 3. 水桶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 4. 脚通采用直径 38*1.5 mm 不锈钢圆管连可调式不锈钢子弹脚 5. 支管采用直径 25*1.5 mm 不锈钢圆管；	台	1

			6. 下水采用 PVC 硬质塑料管。		
2	墩布架	2000*300*300	1. 材质：304 不锈钢。 2. 承重：可承重 20kg 以上。 3. 钩数：挂钩数量通常为 7 个及以上， 4. 安装方式：壁挂式或落地式	台	1
肉类粗加工间					
G01	组合消毒柜	1200*650*1740	1. 热风循环，整体无磁，无指纹彩钢面板。内部尺寸（上下 52，前后 56）可放 8 个砧板，20 把刀，最大可放 52*52cm 的砧板，厚度最大 12cm，上层可悬挂 10 条毛巾，紫外线消毒板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台	1
G02	双层工作台	1800*750*800	1. 采用 304#不锈钢结构； 2. 台面板采用 304#不锈钢板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3. 层板采用 304#不锈钢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4. 脚配Φ38 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2
G02-a	双层工作台	1500*750*800	1. 采用 304#不锈钢结构； 2. 台面板采用 304#不锈钢板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3. 层板采用 304#不锈钢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4. 脚配Φ38 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1
G03	双星盆台	1500*750*800	1. 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 台面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制作，采用 1.5 mm 厚度槽型加强筋加强； 3. 水桶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 4. 脚通采用直径 38*1.5 mm 不锈钢圆管连可调式不锈钢子弹脚 5. 支管采用直径 25*1.5 mm 不锈钢圆管； 6. 下水采用 PVC 硬质塑料管。	台	1
G04	大单星盆台	1000*750*800	1. 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 台面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制作，采用 1.5 mm 厚度槽型加强筋加强； 3. 水桶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 4. 脚通采用直径 38*1.5 mm 不锈钢圆管连可调式不锈钢子弹脚 5. 支管采用直径 25*1.5 mm 不锈钢圆管； 6. 下水采用 PVC 硬质塑料管。	台	2

G04-a	双孔双温龙头	配套	1. 座台式单孔双温低铅铜铸造本体，表面抛光镀铬处理，增加表面硬度防止磕碰造成划痕的同时提升了外观光洁与美观度。 2. 配 1/4 转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3. 八寸（203mm）平颈水嘴，铜管厚度 1.5mm, 360 度可旋转。4. 开孔尺寸 32mm, 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内螺纹。 5. 通体材质为低铅铜，有益于饮用水健康，杜绝饮用水铅含量超标。 ★属节水产品，水嘴技术要求须符合 GB25501-2019《水嘴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要求，并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证书处于有效期之内。 ★产品符合 HJ/T411-2007《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水嘴》并提供相应的认证证书。	台	4
G05	四层货架	1200*500*1800	1. 采用 304#不锈钢结构； 2. 台面板采用 304#不锈钢板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3. 层板采用 304#不锈钢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4. 脚配Φ38 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4
G06	灭蝇灯	壁挂式	1. 采用三维仿生态诱虫光波 2. 360-420nm 波长光波 3. 机身采用高强度 ABS 材质，抗摔. 耐用且阻燃 4. 灯管防漏电，增加黏贴纸 5. 适用面积: 不低于 60-80 m² 6. 功率: 220V/2*20W	台	1
G07	洗地龙头	15 米	1. 开放式洗地龙头. 碳钢主体，表面环氧喷涂处理（黑色）漆面不易脱落。 2. 固定侧支架钢板厚度 5mm, 黄铜进水主体不易被腐蚀 3. 15.7 米重工无痕三层液压钢丝管（黑色）. 与主体接口为金属连接件. 耐温 85 度耐压 300PSI 4. 黄铜铸造枪式喷头. 前置扳机. 配有橡胶保护套水压可调。（配置一把喷头）5. 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台	1
G08	三规格切肉机	600*550*740	2. 可以切制三种厚度尺寸的肉片，将肉片再次投入可切制成肉丝以及肉丁 3. 电压 功率: 380V 1.5KW 4. 生产产量: 300-800kg/h	台	1
G09	绞切两用机	650*560*830	1. 整机采用了 304 不锈钢材料制造。外形更加美观，性能更加优秀，更是极大地延长了设备的使用寿命。该机采用双电机设计，结构紧凑. 性能可靠. 生产效率高. 操作方便 2. 生产产量: 180-380kg/h 3. 电压功率: 380V 1.5*2KW	台	1

蔬菜粗加工间					
H01	大单星盆台	1000*750*800	1. 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 台面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制作，采用 1.5 mm 厚度槽型加强筋加强； 3. 水桶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 4. 脚通采用直径 38*1.5 mm 不锈钢圆管连可调式不锈钢子弹脚 5. 支管采用直径 25*1.5 mm 不锈钢圆管； 6. 下水采用 PVC 硬质塑料管。	台	3
H01-a	双孔双温龙头	配套	1. 座台式单孔双温低铅铜铸造本体，表面抛光镀铬处理，增加表面硬度防止磕碰造成划痕的同时提升了外观光洁与美观度。 2. 配 1/4 转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3. 八寸（203mm）平颈水嘴，铜管厚度 1.5mm, 360 度可旋转。4. 开孔尺寸 32mm, 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内螺纹。 5. 通体材质为低铅铜，有益于饮用水健康，杜绝饮用水铅含量超标。 ★属节水产品，水嘴技术要求须符合 GB25501-2019《水嘴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要求，并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证书处于有效期之内。 ★产品符合 HJ/T411-2007《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水嘴》并提供相应的认证证书。	台	3
H02	多功能切菜机	1280*560*1280	1. 功率：1.5KW；电压 220/380v 2. 生产产量 500-800Kg 3. 双变频器控制，切制菜的长短，厚薄可调节。只需更换刀片即可切制片，丝，丁，曲线，菱形。离心式切片机构。	台	1
H03	土豆去皮机	530*520*850	1. 整体不锈钢材料制作，包括料筒盖；可拆卸式砂板，耐水耐用且更换方便。 2. 生产产量：300KG/H 3. 电压 功率：380V 0.75KW	台	1
H04	四层货架	1200*500*1800	1. 采用 304#不锈钢结构； 2. 台面板采用 304#不锈钢板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3. 层板采用 304#不锈钢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4. 脚配 Φ38 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3
H05	双层工作台	1800*750*800	1. 采用 304#不锈钢结构； 2. 台面板采用 304#不锈钢板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3. 层板采用 304#不锈钢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4. 脚配 Φ38 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3

H06	灭蝇灯	壁挂式	1. 采用三维仿生态诱虫光波 2. 360-420nm 波长光波 3. 机身采用高强度 ABS 材质，抗摔. 耐用且阻燃 4. 灯管防漏电，增加黏贴纸 5. 适用面积: 不低于 60-80 m² 6. 功率：220V/2*20W	台	1
H07	洗地龙头	15 米	1. 开放式洗地龙头. 碳钢主体，表面环氧喷涂处理（黑色）漆面不易脱落。 2. 固定侧支架钢板厚度 5mm，黄铜进水主体不易被腐蚀 3. 15.7 米重工无痕三层液压钢丝管（黑色）。与主体接口为金属连接件. 耐温 85 度耐压 300PSI4. 黄铜铸造枪式喷头. 前置扳机. 配有橡胶保护套水压可调。（配置一把喷头）5. 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台	1
H08	组合消毒柜	1200*650*1740	1. 热风循环，整体无磁，无指纹彩钢面板。内部尺寸（上下 52，前后 56）可放 8 个砧板，20 把刀，最大可放 52*52cm 的砧板，厚度最大 12cm，上层可悬挂 10 条毛巾，紫外线消毒板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台	1
H09	热水系统	300L	1. 制热量：≥10KW 2. 储水容积：≥300 升 3. 工作压力：1.0mpa 4. 进出水口径：DN32 5. 电源：380V 6. SUS304 内胆：不锈钢 304 有优良的耐腐蚀性, 防止内胆在恶劣水环境中发生泄露增强热水器耐久性, 并配有阳极棒。顶部进出水及防虹吸设计, 避免停水内胆反向虹吸抽空。 7. 50mm 厚的聚氨酯保温：绿色无氟保温层超厚, 能够降低热水器的热量损失, 节省能源。 8. 户外漆喷涂钢板外壳：表面喷涂户外漆特殊处理, 增加防腐蚀、耐高温、抗氧化功能。确保热水器能在使用多年后仍保持原有色彩和光泽。 9. 铁铬铁合金耐热加热棒：内浸式设计的 U 型电热元件, 机械强度高, 不锈钢 304 外壳耐腐蚀, 化学稳定性好。防止干烧和结垢对热水器的损坏。加热直接高效, 将电能直接高效的转换成水中的热能, 节约运行费用。 10. LED 智能人机交换系统：LED 彩色显示内容直观, 轻触感应操作按键，更易懂。 11. 模块化设计：每根加热棒均有独立电控控制，相互备份，互不干扰。 12. 远程控制	台	1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 ★所投产品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书在有效期内。		
	冷库				
	冷藏库				
I01	冷藏架	1200*500*1800	1. 采用 304#不锈钢结构； 2. 台面板采用 304#不锈钢板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3. 层板采用 304#不锈钢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4. 脚配Φ38 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8
I02	冷藏库	3300*4650*2600	1. 物理性能：冷库墙板密度：40kg/M3 冷库地台密度：46kg/M3 导热系数：0.024W/mK 抗压强度：160kPa 粘结强度：0.100Mpa 抗弯承载能力：8.80mm 2. 冷库板的表面金属材料及厚度： 墙板和天花板：见光面 0.8mm 不锈钢板. 不见光面 0.8mm 不锈钢板，地台 3mm 压花铝板。 3. 保温材料：厚度为 100mm 硬聚氨酯发泡料库门：尺寸 1900*800，内/外 0.8mmSUS304# 不锈钢板，金属板间发泡 100mm 厚聚氨基甲酸作绝缘材料，带自动闭门及锁死警报系统，锌合金冷库平门拉手. 内部安全锁，门边镶嵌 PVC 磁性密封条确保密封良好。电子显示温度表及冷库 LED 三防灯等 冷库温度：0~5℃ 4. 冷藏库尺寸：3300*4650*2600 压缩机组（配套） 1. 压缩机采用半封密活塞或全封密涡旋压缩机 2. 为了消减机组的震动，应在机组与地面之间加放置减震块 3. 中温机组配置油分，低温机组配置除油分外还要增加气分 4. 中温机组一般按每天运转 16 小时；低温机组按每天运转 18 小时 5. 冷凝机组需配电源断路开关. 控制压缩机的交流接触器 6. 制冷机组内必须配置相序保护. 缺相保护. 电流过载保护及电压平衡的保护装置功能 7. 制冷系统必须配置高低压控制器，其中高压开关必须采用手动复位型，低压控制器必须采用可调压差控制型	套	1

		8. 低温机组必须安装油分离器和汽液分离器以确保能正常回油和防止液击，并且低温的涡旋压缩机应装有喷气增焓技术装置，以提高压缩机的效能 9. 机组冷凝器翅片需有亲水膜，以防尘防水，冷凝器铜管需是高效内螺纹管，以增加散热效率。冷凝风扇需有自动调速功能，使机组在环境温度较低时也能保持合适的冷凝压力和保证压缩机的润滑油有正常温度， 10. 为保护压缩机，机组具有下列保护功能：缺相保护. 电压不平衡保护，相序保护，压缩机过电流保护 11. 机组必须具有排气温度保护功能，以防止高排气温度对润滑油性能的破坏而损坏压缩机；制冷机组. 储液器. 组件应固定于钢座或机组箱体内蒙，机组的储液器大小应确保可满足整个制冷系统冷媒用量的需求，并设有定压式安全阀, 压力值为28bar, 当压力过高时，只需把多余的冷媒排出，无需重新加注冷媒， 12. 要求机组可以在 40℃至+43℃环境内可安全运行 室内风冷机（配套）与冷库配套 1. 蒸发器应与冷凝机组的功率相匹配 2. 冷库采用 5℃以上采用空气融霜；5℃以下采用电融霜, 低温冷库采用电融霜 3. 风机皆为商用型，高度都不超过 500mm，平滑安装于天花底以提供最大的空间 4. 蒸发器外壳选用无污染粉末涂料喷涂，具有良好的防腐蚀性能，且耐划和易于清洗，符合食品安全标准。蒸发器的边角要做柔化处理，防止人员碰撞受伤 5. 风机侧板及底板应容易装拆，使之容易维修 6. 高温库的翅片间距$\geq 4\text{mm}$，低温冷库的翅片间距$\geq 7\text{mm}$ 7. 盘管的制造使用无缝铜管制造，加上波浪状铝质翅片 8. 盘管热交换部份不应应对污物敏感，不易积聚污积和雪霜 9. 选用高效均匀气液分离器, 保证结霜均匀，让化霜更容易 10. 蒸发器应该设有自动除霜系统，包括加热器和时间控制器 11. 翅片与除霜加热管全接触, 大大提高化霜效率，节省化霜时间, 减少冷库内因化霜带来的热损耗，为了防止化霜时产生水蒸气, 完成充分热交换, 并减少冷量损失, 加热棒安装在专门设计的胀管套中，并嵌入在		
--	--	---	--	--

			热交换器内，不能安装在热交换器外 12. 含膨胀阀. 电磁阀. 过滤器. 制冷剂. 冷冻油. 止回阀 防滑铝板（配套） 1. 防滑板制作厚$\geq 3.0\text{mm}$ 2. 做压花防滑处理， 3. 安装于冷藏库. 冷冻库地面 自动回归冷库门：800*1900 1. 自动回归平掩门门和墙板平滑连接，不外凸 2. 冷库门门框为单身门框而不带冷桥，镶嵌耐低温的磁性密封胶条，具有良好的弹性和耐磨性，能防止发霉，表面光洁，不会藏污纳垢，容易清洁 3. 冷库门需要有不小于 320*470mm 的防雾观察窗，防止库门开启时碰撞库外通道通行人员，并能观察到是否有人在库内的情况，从而有效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 4. 锌合金冷库平门拉手. 内部安全锁		
冷冻库					1
I03	冷冻架	1200*500*1800	1. 采用 304#不锈钢结构； 2. 台面板采用 304#不锈钢板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3. 层板采用 304#不锈钢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4. 脚配$\Phi 38$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8
I08	冷冻库	3300*4650*2600	1. 物理性能：冷库墙板密度：$\geq 40\text{kg/M}^3$ 2. 冷库地台密度：$\geq 46\text{kg/M}^3$ 3. 导热系数：$\leq 0.024\text{W/m}\cdot\text{K}$ 4. 抗压强度：$\geq 160\text{kPa}$ 5. 粘结强度：$> 0.100\text{Mpa}$ 6. 抗弯承载能力：$\leq 8.80\text{mm}$ 7. 冷库板的表面金属材料及厚度 8. 冷库内阴角为90° 圆角设计，圆弧$R \geq 50\text{mm}$，冷库墙板与地板拼接内角为弧形$R \geq 50\text{mm}$； 9. 见光面 0.8mm 不锈钢板. 不见光面 0.8mm 不锈钢板 10. 保温材料：厚度为 100mm 硬聚氨酯发泡料 11. 冷库板保温层必须符合 GB8624-2012《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至少 B1 等级	套	1

			标准 12. 电子显示温度表 13. 冷库板使用凹凸拼接并由镀锌金属偏心钩/锁固定，冷库板垂直面至少使用三组偏心钩/锁；冷库板水平面至少使用两组偏心钩/锁 14. 冷库板边缘预置橡胶密封垫 15. 冷库温度可调：-18℃--22℃ 16. 实时监控设备运行状态，包括冷库报警信息. 冷库运行状态. 冷库温度信息. 冷库冷风机运行时间 17. 冷冻库尺寸：3300*4650*2600 压缩机组（配套） 1. 压缩机采用半封密活塞或全封密涡旋压缩机 2. 为了消减机组的震动，应在机组与地面之间加放置减震块 3. 中温机组配置油分，低温机组配置除油分外还要增加气分 4. 中温机组一般按每天运转 16 小时；低温机组按每天运转 18 小时 5. 冷凝机组需配电源断路器. 控制压缩机的交流接触器 6. 制冷机组内必须配置相序保护. 缺相保护. 电流过载保护及电压平衡的保护装置功能 7. 制冷系统必须配置高低压控制器，其中高压开关必须采用手动复位型，低压控制器必须采用可调压差控制型 8. 低温机组必须安装油分离器和汽液分离器以确保能正常回油和防止液击，并且低温的涡旋压缩机应装有喷气增焓技术装置，以提高压缩机的效能 9. 机组冷凝器翅片需有亲水膜，以防尘防水，冷凝器铜管需是高效内螺纹管，以增加散热效率。冷凝风扇需有自动调速功能，使机组在环境温度较低时也能保持合适的冷凝压力和保证压缩机的润滑油有正常温度， 10. 为保护压缩机，机组具有下列保护功能：缺相保护. 电压不平衡保护，相序保护，压缩机过电流保护 11. 机组必须具有排气温度保护功能，以防止高排气温度对润滑油性能的破坏而损坏压缩机；制冷机组. 储液器. 组件应固定于钢座或机组箱体上，机组的储液器大小应确保可满足整个制冷系统冷媒用量的需求，并设有定压式安全阀, 压力值为 28bar, 当压力过高时，只需把多余的冷媒排出，无需重新加注冷媒，		
--	--	--	--	--	--

			12. 要求机组可以在 40℃至+43℃环境内可安全运行 室内风冷机（配套） 与冷库配套 1. 蒸发器应与冷凝机组的功率相匹配 2. 冷库采用 5℃以上采用空气融霜；5℃以下采用电融霜, 低温冷库采用电融霜 3. 风机皆为商用型，高度都不超过 500mm，平滑安装于天花底以提供最大的空间 4. 蒸发器外壳选用无污染粉末涂料喷涂，具有良好的防腐蚀性能，且耐划和易于清洗，符合食品安全标准。蒸发器的边角要做柔化处理，防止人员碰撞受伤 5. 风机侧板及底板应容易装拆，使之容易维修 6. 高温库的翅片间距$\geq 4\text{mm}$，低温冷库的翅片间距$\geq 7\text{mm}$ 7. 盘管的制造使用无缝铜管制造，加上波浪状铝质翅片 8. 盘管热交换部份不应应对污物敏感，不易积聚污积和雪霜 9. 选用高效均匀气液分离器, 保证结霜均匀，让化霜更容易 10. 蒸发器应该设有自动除霜系统，包括加热器和时间控制器 11. 翅片与除霜加热管全接触, 大大提高化霜效率，节省化霜时间, 减少冷库内因化霜带来的热损耗，为了防止化霜时产生水蒸气, 完成充分热交换, 并减少冷量损失, 加热棒安装在专门设计的胀管套中，并嵌入在热交换器内，不能安装在热交换器外 12. 含膨胀阀. 电磁阀. 过滤器. 制冷剂. 冷冻油. 止回阀 防滑铝板（配套） 1. 防滑板制作厚$\geq 3.0\text{mm}$ 2. 做压花防滑处理， 3. 安装于冷藏库. 冷冻库地面 自动回归冷库门：800*1900 1. 自动回归平掩门门和墙板平滑连接，不外凸 2. 冷库门门框为单身门框而不带冷桥，镶嵌耐低温的磁性密封胶条，具有良好的弹性和耐磨性，能防止发霉，表面光洁，不会藏污纳垢，容易清洁 3. 冷库门需要有不小于 320*470mm 的防雾观察窗，防止库门开启时碰撞库外通道通行人员，并能观察到是否有人在库内的情况，从而有效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		
--	--	--	--	--	--

			4. 锌合金冷库平门拉手. 内部安全锁		
收货区					
J01	平板车	500*900*200	1. 采用 304 不锈钢板制作，厚度 $\geq 1.2\text{mm}$ ； 2. 支柱采用不锈钢圆管制作，厚度 $\geq 1.0\text{mm}$ ； 3. 推柄为不锈钢圆管弧形制作；4. 配 4 个万向轮其中 2 个带刹车掣；	台	3
一层					
洗消间					
K01	双眼残食台	1500*750*800	1. 采用 304#不锈钢结构； 2. 台面板采用 304#不锈钢板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3. 层板采用 304#不锈钢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4. 脚配 $\Phi 38$ 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2
K02	传送带	5070**580*800	1. 产品功能：传送链板通过不锈钢链条驱动，带动餐具传送，提高餐具回收效率。 2. 规格：5070*580*800mm 3. 电源要求：220V/50Hz/1PH，总功率：1KW 。 4. 传送速度：5~20m/min。 5. 传送链板为食品级 POM 材质 6. 易于维护清洁 7. 操作面板上配置总电源开关、启动开关、停止开关、清洗开关、急停开关。	台	1
K03	鼓泡清洗机	1200*800*800	1. 整机使用优质 304 不锈钢，厚度 1.5mm， 2. 智能温控可根据需求灵活调节，热水泡洗，高温去污 3. 精准检测水位，无水自动断电，有效防止干烧 4. 不锈钢加热管，耐高温，耐腐蚀，导热迅速、高效耐用 5. 简单人性化控制面板，操作灵敏，功能齐全 6. 电压 功率：380V 6KW	台	1
K04	长龙洗碗机	3500*855*1900	1. 机器配置：两段主洗、双喷淋、一段烘干 2. 材质：SUS304 不锈钢 3. 最大清洗能力(碟/小时)：5000 进水温度：常温进水 最大耗水量(L)：450 4. 进水尺寸(英寸)：G1/2(四分) 排水口尺寸(英寸)：G (1-1/2) (1.5 寸) 5. 电压 (V)：380 功率 (KW)：65.5	台	1

			6. 主洗(清洗)温度(℃): 60 漂洗(冲洗)温度(℃): 80 7. 全国标 304#8 个镍 $\delta = 1.0 \sim 4.0\text{mm}$ 不锈钢为材料, 进口 AMADA 数控激光切割机开料, 进口 AMADA 数控折弯机压弯成形, 从而使产品精确度达到 1% 大容量抽屉式不锈钢筛盘和大型深筛篮均可拆卸下来方便清洗; 8. 门开关, 防干烧保护及过热过载多重保护系统的设计, 真正做到用得放心; 9. 自动进水系统, 自动温度控制系统, 清洗水箱自动缺水断电保护系统等理念的设计, 不仅是机器本身的功能更加强大, 更是使用者操作起来省心, 用的放心; 10. 马达过载保护系统, 有效的防止人员操作不当时对设备本身造成的损害。 11. 出入操作高度适中, 方便装卸餐具, 降低劳动力强度烘干模块的加入, 以及双喷淋的设计, 完全避免了食堂中, 所用不锈钢或密胺材质餐具时, 用洗碗机清洗带来的困惑与尴尬。避免了清洗干净后的餐具由于表面附有水痕所造成的二次污染; 12. 敞门式双层隔热设计, 避免水蒸气使用时带来的不便及危险; 商用洗碗机零部件整机外壳、主洗喷淋管、高温喷淋管、高温加热器(加热桶)、高温喷嘴、固定组件、清洗加热管、烘干加热管、输送管路, 需依据 GB/T2423.17-2024《环境试验 第2部分: 试验方法 试验 Ka: 盐雾》、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 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开展中性盐雾试验, 持续试验 $\geq 96\text{H}$ 后, 样品外观完好无变形损坏, 且无脆化、锈蚀、穿孔、裂纹点蚀腐蚀及氧化现象; 外观保护评级 RA 达到 10 级。 提供具有相关检测能力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和产品防腐蚀等级认证证书。		
K05	洁碟台	800*750*800	1. 采用 304#不锈钢结构; 2. 台面板采用 304#不锈钢板厚度为 1.5mm, 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3. 层板采用 304#不锈钢厚度为 1.5mm, 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4. 脚配 $\Phi 38$ 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1
K06	大单星盆台	1000*750*800	1. 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 台面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制作, 采用 1.5 mm 厚度槽型加强筋加强; 3. 水桶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 4. 脚通采用直径 38*1.5 mm 不锈钢圆管连可调式不锈钢子弹脚 5. 支管采用直径 25*1.5 mm 不锈钢圆管; 6. 下水采用 PVC 硬质塑料管。	台	3
K06-a	双孔双温龙头	配套	1. 座台式单孔双温低铅铜铸造本体, 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增加表面硬度防止磕碰造成划痕的同时提升了外观光洁与美观度。 2. 配 1/4 转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台	3

			3. 八寸（203mm）平颈水嘴，铜管厚度 1.5mm, 360 度可旋转。4. 开孔尺寸 32mm, 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内螺纹。 5. 通体材质为低铅铜，有益于饮用水健康，杜绝饮用水铅含量超标。 ★属节水产品，水嘴技术要求须符合 GB25501-2019《水嘴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要求，并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证书处于有效期之内。 ★产品符合 HJ/T411-2007《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水嘴》并提供相应的认证证书。		
K07	洗地龙头	15 米	1. 开放式洗地龙头. 碳钢主体，表面环氧喷涂处理（黑色）漆面不易脱落。 2. 固定侧支架钢板厚度 5mm, 黄铜进水主体不易被腐蚀 3. 15.7 米重工无痕三层液压钢丝管（黑色）。与主体接口为金属连接件. 耐温 85 度耐压 300PSI4. 黄铜铸造枪式喷头. 前置扳机. 配有橡胶保护套水压可调。（配置一把喷头）5. 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台	1
K08	排气罩	3700*1000*500	1. 材质：采用 304 不锈钢拉丝板 2. 罩体材料为 1.2mm 不锈钢板 3. 配防雾防爆 LED 节能照明 220V/100W, 防爆平板防护罩，D>500mm	m²	3.7
K08-a	排气罩装饰板	5700*1000	1. 采用 304#拉丝不锈钢板，厚度为 1.0 mm；与吊顶密封处理，根据现场定制，1.2mm 不锈钢框架焊接平滑，可拆卸。	m²	5.7
K09	紫外线消毒灯	36W	功率：36W, 管压：103V, UV-C 辐射：15.3, 寿命 8000h； 1. 紫外线消毒灯波长 260nm 左右 2. 功率：220V/36W 3. 含配套灯架、根据现场安装、符合防疫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台	1
K10	消毒车	850*600*800	1. 采用 304#厚不锈钢拉丝板，围板采用 1.2mm 厚不锈钢拉丝板，层板采用 1.2mm 厚不锈钢拉丝板，配活动层板一个，采用推拉式活动；趟门采用 1.2mm 厚不锈钢拉丝板。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台	2
K11	热水器	80L	1. 全新白光温显；节能认证 2. 内置防电墙、铠甲防电（防漏电开关）、光电感应灯，三重防护更胜一筹； 3. 功率：2000W，横式，80%热水输出率； 4. 防结垢加热器。 5. 带活水功能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 ★所投产品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书在有效期内。	台	1

消毒库					
1	消毒架	1200*500*1800	1. 采用 304#不锈钢结构； 2. 台面板采用 304#不锈钢板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3. 层板采用 304#不锈钢厚度为 1.5mm，加筋采用 1.2mm 不锈钢板。 4. 脚配Φ38 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6
2	不锈钢消毒库	4850*2700*2600	热风循环式/采用循环热风干式消毒工艺，利用循环热风对洗净的餐器具进行杀菌、消毒；循环热风使库体内的各点温度保持一致，符合国家消毒卫生标准。 1. 库体为 100mm 厚优质 304 不锈钢保温板经复合压制而成的，门为双层，可耐高温 300 度。地板加铺 3mm 厚防滑钢板，防止湿滑，更加人性化。库内配防爆、防腐灯。 2. 控制箱面板上装有温度显示设定，消毒保温时间设定、及风机加热启动停止等操作按钮，操作方便；消毒温度（90-150 度）、时间可控、数字显示、直观准确。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m ³	34
3	热风循环机组	配套	1. 热风机加热机组:304 不锈钢板，厚度≥3.0mm，中间有硅酸铝隔热棉，密闭、耐高温 400 度，发热系统 380V 2. 热风循环风机:380V、与系统配套 3. 高温风机：风机可耐（200℃）高温 4. 机电功率：2.2kw/380V； 5. 根据现场安装配套产品，达到使用功能	套	1
4	热风循环机组基座	配套	1. 采用国标镀锌槽钢焊接制作，防腐处理 2. 根据设备定制尺寸	套	1
5	减震器系统	配套	1. 机组减震器（弹簧减震器） 2. 外壳材质为球墨铸铁，球墨铸铁本体经热浸镀锌处理，与风机匹配 3. 弹簧经热处理、防锈、烤漆等程序处理 4. 根据设备定制尺寸	套	1
6	不锈钢防滑板	4850*2700	1. 采用 304 不锈钢防滑板制作厚≥3.0mm 2. 做压花防滑处理 3. 安装于消毒库地面	m ²	13
7	自动回归消毒库门	800*1900	1. 采用优质不锈钢制作 2. 门为双层钢化玻璃及不锈钢可视结构，与墙体密封收口处理，门洞包不锈钢垭口 3. 根据现场定制	套	2

8	消毒库专用控制箱	配套	与消毒库配套 1. 控制箱面板有温度显示设定，消毒保温时间设定、及风机加热启动停止等操作按钮，消毒温度(80-100 度)、时间可控、数字显示 2. 温度传感器及电缆、电器元件配件 3. 温度控制器及电路系统 1 套 4. 设备控制系统:具有超温报警、自动控温、温度设定 5. 报警控制系统:超温自动断电、设备运行中警灯提示 6. 含配套耐高温电源布线	台	1
售卖间					
L01	感应洗手池	500*450*800	1. 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 台面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制作, 采用 1.5 mm 厚度槽型加强筋加强; 3. 水桶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 4. 脚通采用直径 38*1.5 mm 不锈钢圆管连可调式不锈钢子弹脚 5. 支管采用直径 25*1.5 mm 不锈钢圆管; 6. 下水采用 PVC 硬质塑料管。	台	1
L01-a	电子感应龙头	配套	1. H62 黄铜铸造主体, 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2. 座台式安装, 开孔尺寸 25mm 3. 红外感应距离 25cm, 感应距离可调 4. AC/DC 控制模块, 电源可选交流电或 1.5V*4 直流电源 5. 三通接口设计, 可接冷、热水源, 接口 4 分外螺纹。 6. 感应龙头尺寸 160*185*125, 出水口距台面 100mm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台	1
L02	五格售卖台	1800*700*800	1. 台面采用 304 不锈钢厚 $\geq 1.5\text{mm}$ 2. 柜体采用 304 不锈钢厚 $\geq 1.2\text{mm}$, 配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3. 柜内水胆采用 304 不锈钢厚 $\geq 1.5\text{mm}$, 配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4. 门采用 304 不锈钢厚 $\geq 1.0\text{mm}$, 双层内填聚胺脂发泡 5. 份数盆采用 1/1*150mm, 加不锈钢平板盖板 6. 加热采用侧开式单独控制 7. 电压: 220V 8. 功率: $\leq 3\text{KW}$	台	4
L02-a	售卖台玻璃	1800*400*600	1. 支架采用 304 不锈钢焊接制作, 厚度 $\geq 1.5\text{mm}$	台	4

	罩		2. 可视部分采用 $\geq 10\text{MM}$ 钢化玻璃制作，热弯处理 3. 安装于取餐台上方		
L03	单通工作柜	1800*750*800	1. 采用 304#不锈钢板 2. 台面为 $\geq 1.5\text{mm}$ 厚钢板，侧板、层板及底板为 $\geq 1.2\text{mm}$ 厚钢板，双层吊装式推拉门，门面板为 $\geq 1.2\text{mm}$ 厚钢板，门内胆 0.6mm 厚，门内为聚氨脂发泡，铝合金吊轨，6 寸重力可调子弹脚 4 个。	台	3
L04	宴会保温车	800*930*1850	1. 国际化设计，整体优质不锈钢制作，豪华美观，清洁卫生。 2. 节能，安全，操作简单。 3. 采用优质保温材料，恒温稳定。 4. 有自动温控，自动恒温 and 定时装置超温保护，安全节能，操作简单。 5. 保温保湿，针对不同食物的需求调至最佳温度，延长食物的保鲜及存放时间。 6. 电压 功率：220V 2KW	台	4
L05	双门消毒柜	1350*650*1800	1. 整体优质不锈钢制造，美观，清洁卫生。 2. 节能、安全，操作简便；功率 4KW，容积 720L 3. 高温热风 360 度循环杀菌于无形之中，实现彻底杀菌，健康无忧 4. 立体高温循环，直达柜内每个角落，消毒碗筷光亮无积水。 5. 特大消毒保洁储物空间，可同时对快餐盘、碗筷等不同的餐饮用具消毒 6. 消毒效率高、灭菌力强，消毒器具后干爽、明净、无破损。 7. 采用优质保温材料，升温快、恒温稳定。 8. 有自动控温、自动恒温 and 定时装置超温保护，安全节能，操作简便。 9. 多种功能于一体，即可消毒又可做无菌存柜和食品温柜。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台	2
L06	电扒炉	800*800*800	1. 倾斜式面板设计，美观大方；使用可调不锈钢脚，方便安装，放置平稳 2. 18mm 厚的磨砂金刚扒板，方便清洗 3. 扒板嵌入式设计避免溅油，改善厨房工作环境 4. 配置大容量盛油盒，方便清洗 5. 配置活动挡板，四周油槽，方便清洗、维修 5. 电压：380V 3N~/50Hz； 6. 功率：9kW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电热食品加工设备)。	台	1
L07	六头电磁炉	1200*800*800	1. 倾斜式面板设计，美观大方 2. 使用可调不锈钢脚，方便安装，放置平稳	台	1

			3. 炉前身、侧身、后背全不锈钢制作;独立快、中、慢火力控制 4. 防溅台面方便清洗 5. 电压: 380V 3N~/50Hz; 6. 功率:13.8KW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电热食品加工设备)。		
L08	电暖汤池连下柜	500*800*800	1. 密封式外壳设计, 防油、防水、防虫, 延长机芯使用寿命; 机芯对外连接信号, 包括线圈接线端子, 全部采用插接式设计, 方便机芯的安装与维护; 模块化设计, 稳定可靠, 采用感应加热处理器, 功率: 4kw, 电源电压: 220V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电热食品加工设备)。	台	1
L09	双桶煮面炉	1400*800*800	1. 电压: 380V 3N~/50Hz 2. 功率: 30kW 3. 可调不锈钢脚, 放置平稳 4. 台面设有斜水, 容易清除面渣 5. 缺水保护, 防止干烧 6. 煮面缸容量大, 温度恒定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电热食品加工设备)。	台	1
L10	单星盆台	1000*750*800	1. 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 台面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制作, 采用 1.5 mm 厚度槽型加强筋加强; 3. 水桶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 4. 脚通采用直径 38*1.5 mm 不锈钢圆管连可调式不锈钢子弹脚 5. 支管采用直径 25*1.5 mm 不锈钢圆管; 6. 下水采用 PVC 硬质塑料管。	台	1
L10-a	双孔双温龙头	配套	1. 座台式单孔双温低铅铜铸造本体, 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增加表面硬度防止磕碰造成划痕的同时提升了外观光洁与美观度。 2. 配 1/4 转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3. 八寸 (203mm) 平颈水嘴, 铜管厚度 1.5mm, 360 度可旋转。4. 开孔尺寸 32mm, 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内螺纹。 5. 通体材质为低铅铜, 有益于饮用水健康, 杜绝饮用水铅含量超标。 ★属节水产品, 水嘴技术要求须符合 GB25501-2019《水嘴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要求, 并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 证书处于有效期之内。 ★产品符合 HJ/T411-2007《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水嘴》并提供相应的认证证书。	台	1

L11	油网烟罩	4000*1000*450	1. 材质：采用 304 不锈钢拉丝板 2. 罩体材料为 1.2mm 不锈钢板 3. 配 LED 节能照明 220V/30W，防爆平板防护罩，D>500mm	m²	4
L11-1	前端过滤器	500*500	1. 304#不锈钢材质，能够分离油脂 60%以上，防火耐高温等功能。	块	6
L11-2	装饰板	5200*1500	1. 选用 304 不锈钢拉丝板，面板厚 1.2mm，交接处密封处理，根据现场定制 2. 冲压成型无毛刺，可拆卸便于检修，上下槽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m²	7.8
L12	紫外线消毒灯	36W	功率：36W,管压：103V,UV-C 辐射：15.3,寿命 8000h; 1. 紫外线消毒灯波长 260nm 左右 2. 功率：220V/36W 3. 含配套灯架、根据现场安装、符合防疫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台	5
L13	灭蝇灯	壁挂式	1. 采用三维仿生态诱虫光波 2. 360-420nm 波长光波 3. 机身采用高强度 ABS 材质，抗摔.耐用且阻燃 4. 灯管防漏电，增加黏贴纸 5. 适用面积:不低于 60-80 m² 6. 功率：220V/2*20W	台	1
自助区 1					
M01	单通工作柜	1500*750*800	1. 采用 304#不锈钢板 2. 台面为≥1.5mm 厚钢板，侧板、层板及底板为≥1.2mm 厚钢板，双层吊装式推拉门，门面板为≥1.2mm 厚钢板，门内胆 0.6mm 厚，门内为聚氨脂发泡，铝合金吊轨，6 寸重力可调子弹脚 4 个。	台	2
M02	四格售卖台	1500*700*800	1. 台面采用 304 不锈钢厚≥1.5mm 2. 柜体采用 304 不锈钢厚≥1.2mm，配≥1.5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3. 柜内水胆采用 304 不锈钢厚≥1.5mm，配≥1.5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4. 门采用 304 不锈钢厚≥1.0mm, 双层内填聚胺脂发泡 5. 份数盆采用 1/1*150mm，加不锈钢平板盖板 6. 加热采用侧开式单独控制 7. 电压：220V 8. 功率：≤3KW	台	4

M03	售卖台玻璃罩	1500*400*600	1. 支架采用 304 不锈钢焊接制作，厚度 $\geq 1.5\text{mm}$ 2. 可视部分采用 $\geq 10\text{MM}$ 钢化玻璃制作，热弯处理 3. 安装于取餐台上方	台	4
M04	保温汤桶车	760*760*800	1. 电源电压：220V。 功率：2000W。 2. 温度范围：约 40°C – 82°C 。 3. 材质：台面、围板等采用 1.5mm 的 SUS304 不锈钢，支腿采用 $38*38*1.5\text{mm}$ 不锈钢管。 4. 保温层：为三层发泡工艺，保温层厚度 50mm。 5. 桶体规格：单桶直径 42cm 等，深度约 40cm， 脚轮：配备白橡胶脚轮，前轮带刹车。	台	2
M05	灭蝇灯	壁挂式	1. 采用三维仿生态诱虫光波 2. 360–420nm 波长光波 3. 机身采用高强度 ABS 材质，抗摔. 耐用且阻燃 4. 灯管防漏电，增加黏贴纸 5. 适用面积: 不低于 $60\text{--}80\text{ m}^2$ 6. 功率：220V/2*20W	台	12
自助区 1					
N01	单通工作柜	1500*750*800	1. 采用 304#不锈钢板 2. 台面为 $\geq 1.5\text{mm}$ 厚钢板，侧板、层板及底板为 $\geq 1.2\text{mm}$ 厚钢板，双层吊装式推拉门，门面板为 $\geq 1.2\text{mm}$ 厚钢板，门内胆 0.6mm 厚，门内为聚氨脂发泡，铝合金吊轨，6 寸重力可调子弹脚 4 个。	台	1
N02	四格售卖台	1500*700*800	1. 台面采用 304 不锈钢厚 $\geq 1.5\text{mm}$ 2. 柜体采用 304 不锈钢厚 $\geq 1.2\text{mm}$ ，配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3. 柜内水胆采用 304 不锈钢厚 $\geq 1.5\text{mm}$ ，配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4. 门采用 304 不锈钢厚 $\geq 1.0\text{mm}$ ，双层内填聚胺脂发泡 5. 份数盆采用 $1/1*150\text{mm}$ ，加不锈钢平板盖板 6. 加热采用侧开式单独控制 7. 电压：220V 8. 功率： $\leq 3\text{KW}$	台	2
N03	售卖台玻璃罩	1500*400*600	1. 支架采用 304 不锈钢焊接制作，厚度 $\geq 1.5\text{mm}$ 2. 可视部分采用 $\geq 10\text{MM}$ 钢化玻璃制作，热弯处理	台	2

			3. 安装于取餐台上方		
N04	保温汤桶车	760*760*800	1. 电源电压：220V。 功率：2000W。 2. 温度范围：约 40℃-82℃。 3. 材质：台面、围板等采用 1.5mm 的 SUS304 不锈钢，支腿采用 38*38*1.5mm 不锈钢管。 4. 保温层：为三层发泡工艺，保温层厚度 50mm。 5. 桶体规格：单桶直径 42cm 等，深度约 40cm， 脚轮：配备白橡胶脚轮，前轮带刹车。	台	1
N05	大通槽洗手池	2200*760*800	1. 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 台面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制作，采用 1.5 mm 厚度槽型加强筋加强； 3. 水桶采用 1.5 mm 厚不锈钢板； 4. 脚通采用直径 38*1.5 mm 不锈钢圆管连可调式不锈钢子弹脚 5. 支管采用直径 25*1.5 mm 不锈钢圆管； 6. 下水采用 PVC 硬质塑料管。	台	3
排油烟系统					
1	18.5KW 排烟风机	40000m ³ /h	≥40000m ³ /h 功率：18.5KW 1. 整机外壳采用汽车金属烤漆钢板制作工艺，不易褪色。 2. 叶片采用压铆激光焊接工艺制作。 3. 内部采用双层静音处理，全网加静音棉，静音棉材质为铝硅阻燃材料，厚度≥25MM。	台	2
2	油烟净化器	40000m ³ /h	处理风量：40000m ³ /h 1. 采用优质 1.0mm 冷轧钢板，经静电环氧喷涂处理，兼具高强度与耐腐蚀性 2. 双区电离设计：高压放电区：不锈钢锯齿放电（放电密度提升 25%），实现 0.1 μm 级油烟颗粒荷电，低压集尘区：三系铝镁合金极板折弯成型，吸附效率较普通电场提升 30%，铝板之前的间距≤8mm, 以保证净化效果 3. 设备主体绝缘子采用陶瓷绝缘子，避免因绝缘子绝缘性不好或不耐高温造成的陶瓷击穿或烧毁现象； 4. 采用高低压电源，集成软启动、过载/短路/开路保护，支持多次打火自恢复；灭弧功能可抑制异常放电，防结雾设计避免电场因湿度失效。 5. 具有智能化数显屏，采用模块化设计，可灵活配置输出功能。	台	2

3	排风机	20000m ³ /h	20000m ³ /h 功率：5.5KW 1. 整机外壳采用汽车金属烤漆钢板制作工艺，不易褪色，防腐等级高。 2. 叶片采用压铆激光焊接工艺制作。 3. 内部采用双层静音处理，全网加静音棉，静音棉材质为铝硅阻燃材料，厚度≥25MM，能有效降低 15%噪声并起到阻燃作用。	台	1
4	油烟净化器	20000m ³ /h	处理风量：20000m ³ /h 1. 采用优质 1.0mm 冷轧钢板，经静电环氧喷涂处理，兼具高强度与耐腐蚀性 2. 双区电离设计：高压放电区：不锈钢锯齿放电（放电密度提升 25%），实现 0.1 μm 级油烟颗粒荷电，低压集尘区：三系铝镁合金极板折弯成型，吸附效率较普通电场提升 30%，铝板之前的间距≤8mm, 以保证净化效果 3. 设备主体绝缘子采用陶瓷绝缘子，避免因绝缘子绝缘性不好或不耐高温造成的陶瓷击穿或烧毁现象； 4. 采用高低压电源，集成软启动、过载/短路/开路保护，支持多次打火自恢复；灭弧功能可抑制异常放电，防结雾设计避免电场因湿度失效。 5. 具有智能化数显屏，采用模块化设计，可灵活配置输出功能。	台	1
5	送新风风机	11KW	11KW 1. 采用双吸式蜗壳吸风钢架结构，多翼式猪笼扇叶，具有风量大，风速稳定等特点，风量：30000m ³ /h 功率：380V	台	2
6	烹饪间排烟管道	1200*800*65000	1、管道采用厚度≥1.5mm 镀锌板制作。 2、所有管道进行压强筋处理尽可能的增加管道的硬度来抵消、风柜运转及风流所产生的共震影响。 3、根据现场安装、定制。 4、采用法兰连接，法兰与管道采用铆钉固定。	m ²	320
7	面点间排烟管道	1200*800*52000	1、管道采用厚度≥1.5mm 镀锌板制作。 2、所有管道进行压强筋处理尽可能的增加管道的硬度来抵消、风柜运转及风流所产生的共震影响。 3、根据现场安装、定制。 4、采用法兰连接，法兰与管道采用铆钉固定。	m ²	210
8	明档排烟管道	800*600*62000	1、管道采用厚度≥1.5mm 镀锌板制作。 2、所有管道进行压强筋处理尽可能的增加管道的硬度来抵消、风柜运转及风流所产生	m ²	208

			的共震影响。 3、根据现场安装、定制。 4、采用法兰连接，法兰与管道采用铆钉固定。		
10	洗消间排风管道	600*400*13000	1、管道采用厚度$\geq 1.5\text{mm}$镀锌板制作。 2、所有管道进行压强筋处理尽可能的增加管道的硬度来抵消、风柜运转及风流所产生的共震影响。 3、根据现场安装、定制。 4、采用法兰连接，法兰与管道采用铆钉固定。	m ²	31
11	防火阀	1200*800	1. 优质 304 不锈钢材质 1.5mm 厚。 2. 防爆手叶阀，耐高温、可自由调节风量，适用 3. 于消防排烟、厨房排油烟。与消防排烟连接，实现自动开关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消防产品认证证书》。	个	4
12	防火阀	800*600	1. 优质 304 不锈钢材质 1.5mm 厚。 2. 防爆手叶阀，耐高温、可自由调节风量，适用 3. 于消防排烟、厨房排油烟。与消防排烟连接，实现自动开关	个	2
13	防火阀	600*400	1. 优质 304 不锈钢材质 1.5mm 厚。 2. 防爆手叶阀，耐高温、可自由调节风量，适用 3. 于消防排烟、厨房排油烟。与消防排烟连接，实现自动开关	个	1
14	面点间新风管道	1200*600*15000	1、管道采用厚度$\geq 1.5\text{mm}$镀锌板制作。 2、所有管道进行压强筋处理尽可能的增加管道的硬度来抵消、风柜运转及风流所产生的共震影响。 3、根据现场安装、定制。 4、采用法兰连接，法兰与管道采用铆钉固定。	m ²	64.8
15	热菜间新风管道	1200*600*30000	1、管道采用厚度$\geq 1.5\text{mm}$镀锌板制作。 2、所有管道进行压强筋处理尽可能的增加管道的硬度来抵消、风柜运转及风流所产生的共震影响。 3、根据现场安装、定制。 4、采用法兰连接，法兰与管道采用铆钉固定。	m ²	140
16	不锈钢防雨百叶	1500*1000	1. 采用$\geq 1.2\text{mm}$厚不锈钢制作；	个	2
17	软连接	与管道匹配	1. 采用国标 30*30*3mm 角钢焊接制作 2. 配帆布连接	套	7

			3. 与管道连接，连接方式法兰连接		
18	变频控制箱	与风机匹配	1. 与风机配套； 2. 根据现场安装。	台	5
19	消音管道	配套	1. 外部采用 1.2mm 镀锌板； 2. 内部 1.0mm 镀锌孔板； 3. 中间为 $\geq 10\text{cm}$ 厚阻燃玻璃丝棉，双层玻璃丝布处理，法兰连接；	套	7
20	安装底座	配套	1. 采用国标 10#镀锌槽钢焊接制作，与风机匹配； 3. 根据现场安装、调试等。	套	6
21	减震器	与设备匹配	1. 外壳材质为球墨铸铁，球墨铸铁本体经热浸镀锌处理，根据现场与设备匹配； 2. 弹簧经热处理、防锈、烤漆等程序处理； 3. 承载 300-400KG。	套	8
22	风机消音房 5m*5m*2m	配套	1. 外部采用厚度 1.2mm 镀锌板制作； 2. 内部 1.2mm 镀锌孔板； 3. 中间为 10cm 厚阻燃玻璃丝棉，双层玻璃丝布处理，法兰连接； 4. 根据现场安装、定制。	套	4
23	其他安装附件		1. 钢丝绳、卡扣、挂钩等	项	1
厨房用品					
1	打料勺		优质不锈钢制作。	把	100
2	磨刀石		优质磨刀石。	个	20
3	磨刀棒		高碳钢制作，经久耐用。	把	20
4	厨师帽		无纺布外观漂亮有型，柔软耐用，经洗耐磨包/20 个	个	100
5	厨师服（上衣，裤，围裙）		棉质，按码号	件	100
6	厨师鞋		按码号	双	20
7	厨师褂		大号	双	20

8	围裙		防油泼溅，易清洗大号	套	50
9	不锈钢托盘 浅		钢化防滑。32*22*2.3	个	120
10	不锈钢托盘 深		钢化防滑。50*35*2.5	个	120
11	小汤勺		优质不锈钢制作。18*45cm	把	120
12	钢漏勺		优质不锈钢制作。粗漏。30cm	把	60
13	细漏勺		优质不锈钢制作。细漏。30cm	把	60
14	油缸		优质不锈钢制作。直径 $\geq 200\text{mm}$ ，高 $\geq 120\text{mm}$ 。	个	20
15	料缸		优质不锈钢制作。带盖子。直径 $\geq 200\text{mm}$ ，高 $\geq 120\text{mm}$ 。	个	50
16	电子秤		面点用克称。承重 50kg	个	1
17	落地式电子 秤		防冻省电，可折叠便携，承重 0-500KG	个	2
18	保鲜盒带盖 大号		食品级材质，密封保鲜，抗压耐摔。有效容积 $\geq 16\text{L}$ 。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个	120
19	保鲜盒带盖 中号		食品级材质，密封保鲜，抗压耐摔。有效容积 $\geq 9\text{L}$ 。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个	120
20	保鲜盒带盖 小号		食品级材质，密封保鲜，抗压耐摔。有效容积 $\geq 3\text{L}$ 。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个	120
21	1/1 份数盆		53*32*15cm	个	50
22	1/1 份数盆		53*32*10cm	个	50
23	1/2 份数盆		32*26*15cm	个	60
24	1/2 份数盆		32*26*10cm	个	60

25	1/1 盖		53*32cm	个	110
26	1/2 盖		32*26cm	个	110
27	不锈钢桶保温桶		优质不锈钢制作。加厚款。外直径 $\geq$ 600mm。	个	30
28	不锈钢桶汤桶 80		优质不锈钢制作。加厚款。外直径 $\geq$ 800mm。	个	30
29	不锈钢桶汤桶 50		优质不锈钢制作。加厚款。外直径 $\geq$ 500mm。	个	30
30	不锈钢桶汤桶 40		优质不锈钢制作。加厚款。外直径 $\geq$ 400mm。	个	30
31	菜筐大号		新料制作，稳固耐用，抗压无忧。外直径 $\geq$ 680*480*400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个	100
32	垃圾桶		环保塑料，防晒耐摔。50cm	个	20
33	不锈钢方盘（米饭）		优质不锈钢制作。加厚款。与蒸饭车匹配。	个	120
34	不锈钢冲孔方盘（馒头）		优质不锈钢制作。加厚款。与蒸饭车匹配。	个	120
35	大锅铲		优质不锈钢制作。木质把柄。	个	50
36	塑料菜墩		PE 塑料菜板，易清洗，不留味。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个	40
37	留样盒		350ML	个	50
38	削皮刀		优质不锈钢制作。	把	100
39	水壶		优质不锈钢制作。	个	4
40	不锈钢水瓢		优质不锈钢制作。	个	40
41	食品夹		优质不锈钢制作。	个	20

42	擦丝板		优质不锈钢制作。	个	20
43	汤勺		食品级优质不锈钢制作。	个	80
44	生铁锅		加厚精铁，坚固耐用，防滑耐磨。直径 $\geq 500\text{mm}$ 。	个	10
45	不锈钢锅盖		优质不锈钢制作。	个	20
46	不锈钢载重平板车		规格： $\geq 850*600*800\text{mm}$ 1. 采用 304 不锈钢板制作，厚度 $\geq 1.2\text{mm}$ ；2. 支柱采用不锈钢圆管制作，厚度 $\geq 1.0\text{mm}$ ；3. 推柄为不锈钢圆管弧形制作；4. 配 4 个万向轮其中 2 个带刹车掣；	台	10
47	砍刀		手工双重打磨，锋利耐用，易复磨。	个	8
48	菜刀		手工双重打磨，锋利耐用，易复磨。	个	20
49	剪刀		手工双重打磨，锋利耐用，易复磨。	个	10
50	筷子		1、采用实心 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2、以甲方选样为准	双	1200
51	筷子盒		不锈钢制作。	个	80
52	长把灶篱		304 不锈钢制作，全长 $\geq 560\text{mm}$	个	100
53	微波炉		变频微波炉， ≥ 21 升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	台	2
54	电磁炉		大功率电磁炉。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	台	2
55	电饭锅		$\geq 20\text{L}$ 一键煮饭，简单操作。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	台	2
56	高压锅		$\geq 11\text{L}$	个	5
57	餐盘		1、采用 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厚度 $\geq 1.5\text{mm}$ 规格 37*26cm 2、按甲方要求做 LOGO 处理，以甲方选样为准	个	1000
58	餐碗		1、采用 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厚度 $\geq 1.5\text{mm}$ 规格 13*6CM 2、按甲方要求做 LOGO 处理，以甲方选样为准	个	1000

59	汤勺		1、采用 304 食品级不锈钢制作, 厚度 $\geq 1.5\text{mm}$, 规格 20*3CM 2、以甲方选样为准	个	1200
60	小餐盒		食品级塑料。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个	700
61	不锈钢簸箕		优质不锈钢制作。	个	100
62	不锈钢刀架		优质不锈钢制作。	个	10
63	菜板架		优质不锈钢制作。	个	10
64	烤盘		40*60CM	个	30
65	菜牌架		不锈钢制作	个	50
66	擀面杖		24CM	个	10
67	调味品箱		不锈钢八格	套	5
68	警示牌		PP 塑料	个	20
69	墩布车		32L	台	5
70	挡鼠板		不锈钢厚度 1.5mm, 双层总厚度 30mm, 高度 600mm*1500mm	个	15
71	六人餐桌		1. 参考尺寸: 1600*700*760mm 2. 餐桌材质为实木制作, 材料经干燥处理, 含水量小于 8% 3. 木材经防虫处理, 防腐灯化学处理, 各项技术指标均达到国际标准	张	90
72	凳子		1. 材质为实木制作	个	540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合同仅供参考，具体以甲乙双方商定为准）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北京市朝阳区教育服务保障中心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甲方（全称）：北京市朝阳区教育服务保障中心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 _____

(3) 项目内容：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详见附件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否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___ 金额：____/____
国别：____/____ 品牌：____/____ 规格型号：____/____

☒香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香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人民币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 /

☒分期付款：合同价款支付以政府财政资金到位为准。合同生效，且收到乙方等额合法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程序申请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 50%，作为预付款，支付乙方。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乙方按规定的将全部货物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货物运抵使用单位后，乙方进行安装、调试、试运行，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乙方提交银行或担保机构出具履约担保函（金额为合同价的 3%且期限与项目质保期一致）且乙方提交等额合法发票后，甲方按程序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

☐成本补偿：_____ /

☐绩效激励：_____ /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2026 年____月____日，完成日期：2026 年____月____日。

(2) 履约地点：_____北京市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价的3%

履约担保期限：质量保修期满后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北京市朝阳区教育服务保障中心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____/____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2)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7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____/____

(4) 履约验收程序：甲方组织，使用单位参加

(5) 履约验收的内容：设备供货，设备运行工作情况等

(6) 履约验收标准：国家相关标准等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北京市____

附件：本项目各标段/包的设备清单、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北京市朝阳区教育服 务保障中心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 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北京市朝阳区团结湖 北二条 5 号楼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

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

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1.2(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无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7 个工作日内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同时履行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无
	指定现场	有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乙方承担
第二节 第 8.2(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无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除发生不可抗力外，乙方（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有权不予退还全部或部分履约保证金，损失超过保证金金额的，采购人有权另行追偿： 1. 无正当理由拒绝供货、擅自中止、终止供货合同； 2. 将本项目全部供货转包或未经采购人书面同

		意违法分包核心货物供应； 3. 交付货物规格、品牌、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经催告整改、换货后仍验收不合格；存在以次充好、假冒伪劣、翻新冒充全新产品等欺诈行为； 4. 逾期交货且经书面催告后仍无法按期交付，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 5. 伪造产品资质、检测报告、验收材料骗取验收； 6. 质保期内拒不履行维修、更换、上门维保等合同约定售后服务义务； 7. 所供货物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导致采购人涉诉、产生赔偿损失； 8. 违反合同其他实质性约定且拒不整改。 因不可抗力造成无法履约的，不适用本条扣款约定。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遗留问题后 1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每逾期一日，按逾期未退还保证金总额的 0.05%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乙方有权就保证金及违约金一并通过财政投诉、诉讼途径追偿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无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无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及时修理、重作、更换。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朝阳区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朝阳区____； (2) 向____朝阳区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无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7)《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四条“（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3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函，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 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 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 国别	制造商 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	制造商 规模	制造商 所属性 别	外商投 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 号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1												
2												
3												
4												
...												
总价（元）												

说明：制造商规模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 （应进行选择，未选择 投标无效 ）：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系列明，否则 投标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应逐条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_____%。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本承诺函应按包分别提供。
2. 单一产品采购无须提供本承诺函；供应商提供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且提供了《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时，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3. 当采购项目或单个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时包含本国产品及非本国产品，则供应商除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外，还需提供本承诺函；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8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9-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 注：1. 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 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10 技术文件

结合本项目情况，供应商自行拟制。